

#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公有停車場委託民間 經營招標公開資訊

## 大湖公園、麗湖國小及西湖公園 3 處地下停車

### 場

一、本次規劃之停車場相關資訊：

(一) 大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 1、小型車 221 格 (含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 5 格、電動汽車充電停車位 4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8 格)；機車 66 格 (含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 2 格)。
- 2、收費方式：星期一至星期日 24 小時，小型車每小時收費新臺幣 20 元；星期一至星期日 24 小時，機車每小時收費新臺幣 10 元(每半小時收費 5 元)，當日當次最高收費上限 20 元 (隔日另計)。
- 3、停車場位置：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 5 段 7 號地下室 (地下共 2 層)。
- 4、契約期間自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1 日零時起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24 時止 (實際起始日以甲方指定日期為準)。

(二) 麗湖國小地下停車場：

- 1、小型車 229 格 (含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 6 格、電動汽車充電停車位 5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4 格)。
- 2、收費方式：星期一至星期日 24 小時收費，8 時至 18 時每小時收費 20 元，18 時至隔日 8 時每小時收費 10 元。本場應提供家長接送學生上、下學時段(星期一至星期五 7 時 30 分至 8 時 30 分、11 時 50 分至 13 時、15 時 40 分至 16 時 20 分) 臨時停車 30 分鐘免費服務。
- 3、停車場位置：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 363 巷 8 號地下 (地下共 1 層)。
- 4、契約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1 月 1 日零時起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24 時止。

### (三) 西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 1、小型車 175 格 (含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 4 格、電動汽車充電停車位 4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3 格)。
- 2、收費方式：星期一至星期日 24 小時收費，每小時收費 20 元。
- 3、停車場位置：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 1 段 387 巷 38 號地下 (地下共 2 層)。
- 4、契約期間自自民國 109 年 11 月 1 日零時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24 時止。

(四) 本次定額權利金不得低於新臺幣 1,278 萬 7,517 元，低於者判為不合格標。

## 二、歷年各場經營廠商、契約年限及權利金情形相關資訊：

### (一) 大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 1、經營廠商：俾亭停車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2、契約期限：106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延期至 106 年 9 月 30 日)。
- 3、權利金總額：新臺幣 1,016 萬元 (前次為評選標，該金額為三年權利金不含延期費用及機車費用)。
- 4、水電費：平均每月水電費約 3 萬 5,988 元 (以 108 年 1 月-108 年 12 月全年度電費單平均計算)

### (二) 麗湖國小地下停車場

- 1、經營廠商：辰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契約期限：106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 3、權利金總額：新臺幣 454 萬 5,000 元。
- 4、水電費：平均每月水電費約 4 萬 8,665 元 (以 108 年 1 月-108 年 12 月全年度電費單平均計算)

### (三) 西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 1、經營廠商：辰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契約期限：106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 3、權利金總額：新臺幣 555 萬 5,000 元。

4、水電費：平均每月水電費約 4 萬 3,839 元(以 108 年 1 月-108 年 12 月全年度電費單平均計算)。

三、費率與月票規範(詳契約第 17 條)：

- (一) 臨停費率全以半小時為計費單位。
- (二) 大湖公園地下停車場小型車全日優惠月票最高售價均為新臺幣 2,400 元；日間優惠月票(使用時段為平常日、星期六、日及政府行政機關放假之紀念日、民俗節日之 7 時至 20 時)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1,200 元；機車全日月票最高售價 300 元。
- (三) 麗湖國小地下停車場小型車全日月票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2,500 元；全日里民優惠月票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2,000 元(優惠里：內湖區寶湖里、紫雲里)；所在地里全日里民優惠月票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1,750 元(所在里：內湖區金湖里)；夜間優惠月票停放時段為平常日、星期六、日之 18 時至隔日 8 時及政府行政機關放假之紀念日、民俗節日均可使用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500 元。
- (四) 西湖公園地下停車場出售小型車全日優惠月票最高售價為新臺幣 2,800 元。
- (五) 各停車場所出售之各式月票(不含身心障礙者優先購買張數)，應以本機關官方網站之「路外月票抽籤平台」及「月票線上登記及抽籤作業流程」採抽籤方式辦理，該月票繳費方式由得標廠商自行規劃，且同一停車場每人限申辦 1 張(1 種)月票。每次所出售之月票使用期限最長不得逾 3 個月(每 3 個月需重新出售)，月票銷售數量上限由本機關律定，未達月票銷售數量上限前不得拒絕民眾購買。前述

月票出售方式及使用期限，得標廠商須無條件配合本機關之要求變更或調整。另大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109 年 10 月份之月票採原月票車主續購方式辦理出售，得標廠商須依本機關指定日期於每日 24 小時派員 1 人提前進駐現場辦理月票繳費等後續事宜，麗湖國小與西湖公園地下停車場 109 年 11 月份之月票，得標廠商須自 109 年 10 月 23 日零時起每日 24 小時各場派員 1 人提前進駐現場辦理身心障礙者優先購買月票及月票中籤名單者繳費等後續事宜。

- (六) 身心障礙者車籍登記為其本人所有之車輛，且自行駕駛車輛者，可憑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識別證、身心障礙手冊及行車執照及駕駛執照（4 證須同 1 人）正本；身心障礙者為孩童或無交通行為能力，須家人載送照顧者之停車需要，身心障礙者可持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識別證、身心障礙手冊及同一戶籍內親屬之行車執照（車籍登記為同一戶籍內之親屬）及戶口名簿正本，申辦月票優惠（身心障礙者同時具有全日里民優惠月票或全日所在地里民優惠月票購買資格者，須選擇以身心障礙半價或里民優惠月票價，僅可擇一優惠購買，其餘各式月票依契約規定之出售金額半價出售），且同一停車場每人限申辦 1 張（1 種）月票，並應採每月出售次月份之月票方式辦理【相關優惠政策視本機關之政策(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規範)無條件配合調整之】。

#### 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標案停車場（依現況辦理點交），不提供收費系統、標準型悠遊卡繳費系統、RFID Tag 進出管制系統、自動繳費機、監視系統、酒測器..等設施，如需裝設（或依契約規定必須

裝設) 使用時，由經營廠商自行設立並負擔相關費用。惟所設之系統，須配合周邊相關設備之運轉正常(車位顯示系統、車位數上傳功能...等) 方可使用。另倘因系統設置(柵欄機設置、繳費機設置、票亭..等) 造成車格位減少時，由廠商自行負擔，且不得要求補償或折減【若影響身障格位時，廠商需將場內原有之一般停車格位改設為身障格位，且須維持該場原有規定之身障格位數】，並於委託期間到期時，應自行拆除並須負回復原狀之責。

- (二) 得標廠商須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且須將**本機關**列入為**共同被保險人**(詳契約第 13 條第 1 項及附件相關規定)。
- (三) 得標廠商經營各停車場管理室內應隨時保持 1 名管理人員於現場服務管理(不得與清潔人員為同 1 人)。
- (四) 本機關因故未能於各停車場契約期滿前辦理招標作業(或配合其他必要之政策)時，得通知經營廠商延長續約，各停車場續約期限以本機關決標完畢後新得標廠商進駐之日(續約期限以最長 6 個月為限)，經營廠商不得拒絕續約。
- (五) 本機關若需配合本府共享運具政策，得標廠商需無條件配合修改收費系統及無償配合政策提供共享運具進出。